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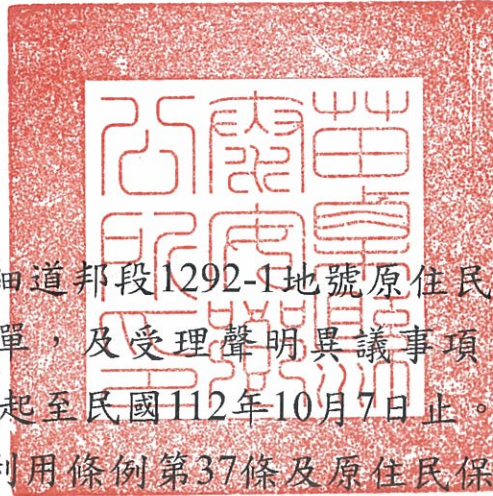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泰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安鄉農字第1120030888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本鄉細道邦段1292-1地號原住民保留地辦理無償取得所有權名單，及受理聲明異議事項，公告期間自民國112年9月8日起至民國112年10月7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、第20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無償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檢附如後。

二、受理異議聲名期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（二）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時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（三）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經課查詢，電話037-941025分機301

鄉長陳吉基

